

# 上万员工筹备 北京环球度假区开园三步走

北京环球度假区开园日期渐近，开园前的筹备工作也在紧张进行中。6月21日，北京商报记者从北京环球度假区获悉，北京环球度假区将分三个阶段推进开园前的筹备工作。第一阶段，邀请北京环球度假区内部员工参与压力内测；第二阶段，开启试运营；第三阶段，迎来盛大开园。据悉，目前，北京环球度假区正在有序推进第一阶段压力内测的相关工作。在业内人士看来，自北京环球度假区宣布建设之后，就受到无数人的期待，而此次公布的开园推进工作也预示着北京环球度假区即将面世。

## 正进行压力内测工作

北京环球度假区开园在即，开园前的筹备工作也纳入了日程。据了解，北京环球度假区将分三个阶段推进开园前的筹备工作。第一阶段是邀请北京环球度假区内部员工参与压力内测，通过多场景测试不断完善运营流程，来提升游客体验；第二阶段是开启试运营，定向邀请合作伙伴以及受邀客人参与运营测试；第三阶段则是迎来盛大开园。

据了解，目前北京环球影城内的1万多名员工参与了开园筹备工作，加入各项模拟服务与压力内测。北京商报记者还了解到，目前，北京环球度假区也已经有一万多名员工到岗并完成了各项专业培训。北京环球度假区内数十家餐饮门店也进行了模拟服务和运营测试。其中，在北京环球城市大道，厨师团队专门打造了266种全新的美食和饮品。

不仅仅是餐饮方面，北京环球度假区园区内为24场演出和娱乐活动专项设计、制作的共计超过1万套演出服装也已经准备就绪。自今年2月以来，千余名演职人员持续进行每周7天的彩排预演，在盛大启幕时将游客带来高品质、沉浸式的娱乐演出。此外，环球影城大酒店和诺金度假酒店邀请员工及其家人进行试住体验，两家酒店的餐厅及酒吧已向员工开放。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国文化和旅游产业研究院副教授吴丽云认为，北京环球度假

区此次推进开园前的筹备工作也是为了解决运营过程中可能没有考虑到问题，尽可能地把正式开园后可能会产生的问题解决，保证正式开园之后游客会拥有相对较好的体验。

## 准备工作稳步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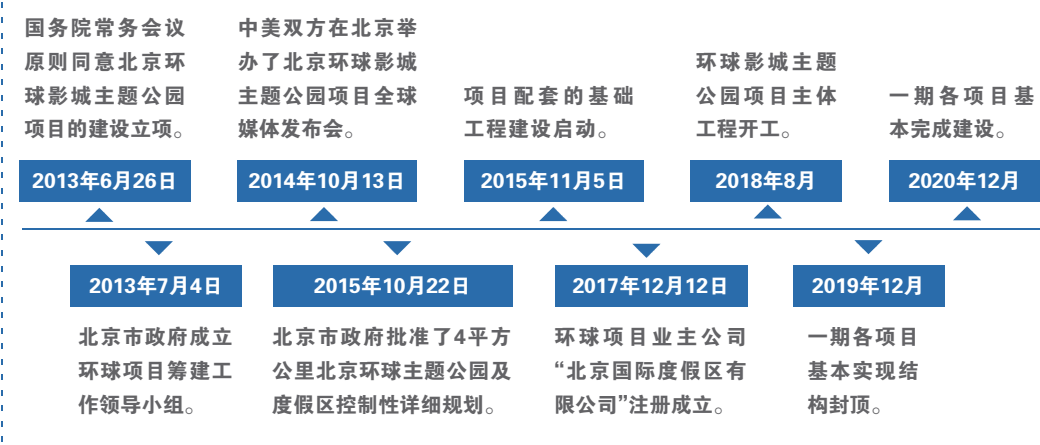
其实，北京环球度假区建设以来就一直有条不紊地做着准备工作，园区内的主题景区以及环球城市大道内的餐饮也都已经陆续揭幕，并受到众多消费者的青睐。

在今年4月，北京环球度假区首度揭幕了即将亮相北京环球城市大道店铺的完整名单。据了解，即将亮相北京环球城市大道的店铺包括15家各具特色的餐厅、7家主题零售店铺、1家多功能影院以及1家金融服务网点，此外还有各式各样的零售与餐饮移动售卖车。其中，北京环球城市大道引入了人气餐厅酷巧——巧克力商店、美味盛宴厨房、萌萌牛鱼寿司汉堡吧以及首次在中国内地亮相的阿甘虾餐厅等。不仅有西式餐厅，在中华老字号餐饮方面，北京环球城市大道还引入了老字号品牌全聚德和东来顺。而特色商铺方面，还引入了可可朋友北京旗舰店、泡泡玛特全球概念店等。值得一提的是，北京环球城市大道还将拥有“超长待机”的营业时间，保证“早鸟族”和“夜猫族”都能够在这里畅玩。

园区内的情况更是广大游客所关注的内容。去年，北京环球度假区就发布了全区内的



## 北京环球度假区发展历程



标志性景点、经典骑乘娱乐设施、表演及主题化餐厅等。其中，七大主题景区分别为功夫熊猫盖世之地、变形金刚基地、小黄人乐园、哈利波特的魔法世界、侏罗纪世界努布拉岛、好莱坞和未来水世界。不少游客均表示，希望北京环球度假区能早日开放，届时带着孩子到园内体验。

今年5月，北京商报记者到北京环球度假

区周边做了实地的探访。记者看到，园区的主体设施、园区外的环球城市大道已经基本建设完毕，园区外马路两边的LOGO，当时还有工作人员在进行细节处的修建。包括霸天虎过山车在内的游乐设施，都在做着测试。环球城市大道内，一些餐厅进行着试运营。此外，园区周边的地铁站、停车楼和地面停车场的主体建筑已经建好。

## 为北京旅游增添活力

距离北京环球度假区项目申请通过已经过去了八年的时间，虽然正式开园时间还未官宣，但是，不少市民已经迫不及待想要入园一睹北京环球度假区的风采。

此前，有业内专业机构预计北京环球度假区的年客流量为1100万人次，将成为比肩上海迪士尼的又一大主题公园项目。还有业内人士指出，未来北京环球度假区开园之后，将带动周边地区经济的发展，促进周围产业链的整合。

中央财经大学文化经济研究院院长魏鹏举也曾表示，从文化意义来看，无论是长城、大运河，还是北京环球影城，都是中国文化最具代表性的象征。长城文化体现的是和平精神，大运河体现的是发展精神，而北京环球影城则彰显出开放精神。由此可见，北京环球影城的周边区域也是中国文化象征符号的集聚区，这无疑将带来巨大的产业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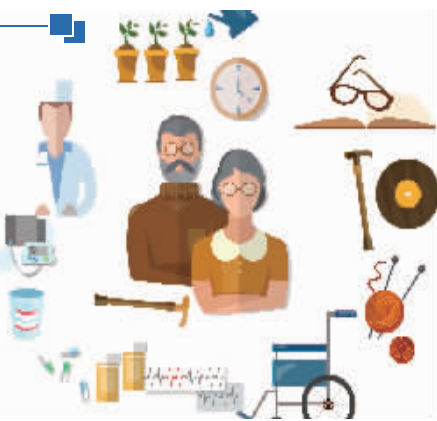
“对于周边设施建设，应该合理定位，布局北京环球度假区周边的戏剧小镇、艺术小镇，将其建成孵化器，设计出一套完整的新理念、新艺术、新文化、新戏剧，应将接待每年数百万人次境外游客作为既定目标，把北京环球度假区建设成北京又一代表性的文化度假‘必打卡’景区，同时将该项目打造成为北京的又一个具有代表性的文化象征。”中国城市发展研究会文化和旅游工作委员会执行会长易介中曾指出。

吴丽云谈到，北京环球度假区既是一种休闲度假的产品形态，又拥有全球吸引力。而随着北京环球度假区的开园，将为北京旅游注入新的活力，同时也会带动北京旅游的提质升级，而北京的旅游景区也将不再只依靠以观光为主的景区才能获得消费者的青睐。

北京商报记者 关子辰 吴其芸  
图片来源：北京环球度假区提供

# 7天冷静期如何影响北京养老机构

签了合同就一锤定音？还没住不能退？住了不好也不能退？针对老年人关切的养老机构入住问题，民政部发布《北京市养老服务合同（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并提出设立“7天冷静期”。6月21日，北京商报记者独家专访了北京市民政局及多家养老机构相关负责人。各受访企业均表示，虽然示范文本没有强制性，但可以看出，今后监管层面将收严对暗藏风险的大额预付会员制养老机构的管理，这类机构的经营模式或出现重大调整。



## 北京市养老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养老机构版）征求意见稿重要条款（节选）

- 养老机构不得要求入住老年人一次性提前预付入住期间的全部服务费用。
- 养老机构不得代管入住老年人的养老助残卡。
- 养老机构自签署本合同的次日起，有7天冷静期，冷静期间，在未入住机构的情况下，有权无条件解除本合同。
- 在签订合同时，入住老年人应当向养老机构交纳入住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月养老服务费用标准的四倍。

力保证老年人资金安全的，可以引入第三方对提前交纳的费用进行管理。”郑志刚建议。

## 保证金上限之辩

对《征求意见稿》为养老机构收取保证金拟设置的上限，业界则是众说纷纭。郑志刚坦言：“一方面，养老机构为摊薄风险，还是希望能预留相对充足的保证金；但另一方面，在养老机构押着大量的保证金，还没有任何收益，对于老年人及其家人来说也是一项负担。所以，这项内容想要找到的一个平衡点难度还是很高的。”

王强介绍，目前养老机构收取的保证金主要有两个用途：其一是入住老年人如果突发疾病需要救治，支付医疗费用，或在院内损坏、使用了物品，都可以从保证金中扣除；其二是如果老年人的家属无法按时交纳月费，可以用保证金来垫付。通常来说，机构会在保证金中预留2万元左右作为医疗费，此外再至少留出半年左右的服务费，因此目前在北京养老市场上，机构收取的保证金大多为月费的8-9倍。”李兆鹏介绍道。

上述养老机构经营者告诉北京商报记者，不可否认，确实有一些入住老年人的家属会拖欠服务费，如果保证金不足就意味着机构要为老年人垫付这笔费用，长此以往，机构的经营压力也会陡增。因此，该经营者建议，相关政策拟定过程中还要考虑养老机构的实际情况，适当放宽保证金上限。

郑志刚表示，为确保保证金安全，还可以引入第三方监管机制，确定在哪些情况下养老机构有权动用保证金，明晰使用路径，既保障老年人及其家人财产不受损失，也能令养老机构行业向着更良性的方向发展。

北京商报记者 蒋梦惟

## 冷静期不等于试住期

“不论是7天冷静期，还是设置保证金上限，亦或是不得一次性提前预付入住期间全款”，这些内容如果最终写入合同示范文本，将会倒逼北京养老机构行业开启一次全面调整。”从事养老企业经营多年的王强（化名）表示：“虽然示范文本并非强制性规定，但老年人及其家人与养老机构签订合同的过程中，大多会参照示范文本中的内容，因此《征求意见稿》可能就是政府层面面向行业内释放要从严管控机构收费的一个信号。”

北京首开寸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市场营销总监李兆鹏告诉北京商报记者，目前，北京的养老机构普遍都会设置1周到1个月的免费或收费试住期，这项制度其实就包含了“冷静期”概念，让供需双方有个双向选择的余地。但与此同时，部分机构会对老年人的人住时长做出规定，比如：入住满一年后退房才能全额退款，入住时间越短，扣取押金的比例越高，每延长一个月，少扣10%等，如果老年人因一些因素不能继续入住，确实容易与养老机构出现资金纠纷。

“设置冷静期，可以有效保护老年人和养

老机构双方的利益。”龙振养老服务理事长张玉告诉北京商报记者：“其实，如果老人签约后短时间内没人住，对于养老机构来说是没有任何损失的，全额退款属于理所应当的事情。但如果出现老年人签约后因种种原因长时间没住，而养老机构的床位一直空置未进行再销售，双方可能就退款金额难以达成一致。在这种情况下，7天冷静期既可以给老年人更多思考的时间，也能大幅减少养老机构的销售压力。”

不过，市民政局方面也明确，冷静期和试住期并不能一概而论，冷静期更像是给了消费者一个“反悔”的机会，可以无条件全额退款。这项内容是本市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条款设定的，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要求，参考了美容美发、教培等行业的合同示范文本。

李兆鹏坦言，合同示范文本如果最终确定设置7天冷静期的内容，那么养老机构可能就需要尽快修改合同文本。王强还提到，部分机构可能还要调整现有试住规定，希望相关部门可以针对那些希望“无缝入住”的老年人出台更详细的试住期收费管理规定，比如押金是否可按比例减少、收费标准如何指定等。而王强还表示，部分养老机构可能还会针对冷静期设置专人跟踪已签订合同却未入住老

年人的反馈情况，确认其是否能如期入住等。

## 严控大额预付

除了7天冷静期，在提及《征求意见稿》对行业根据影响显著的内容时，多家养老机构负责人还不约而同地提到了“不得要求一次性提前预付入住期间的全部服务费用”等条款。

“不能提前支付全款”，其实主要针对的就是市面上常见且暗藏风险的大额预付会员制养老机构。”王强坦言：“这类企业往往会要求消费者提前支付十年以上的服务费，动辄人均十几万元、几十万元甚至上百万元，涉及资金庞大，如果企业资金链出现问题，就可能令老年人的财产受到损失。”

中国老龄产业协会研究室副主任郑志刚告诉北京商报记者，其实近期银保监会、民政部、北京市民政局就曾多次发文提示，请老年人警惕各种非法集资风险，江西等地也发布了加强养老机构预付费管理的指导意见等政策，从严控养老机构设置“预付”会员卡等规则的行为。未来，不排除各级政府会就这一制度推出更多专项政策，前置养老机构收费的风险管控。

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也透露，养老机构的大额预付费规则即使没有演变成非法集资，也确实存在风险，而且这不是人们熟知的P2P或网贷的操作模式，它套了“养老机构”的外壳，让很多老年人及其家属难以识别其本质。随着合同示范文本的出台，民政部门会进一步推动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引导行业、企业规范相关行为。”该负责人表示。

有养老机构经营者坦言《征求意见稿》如果最终落地，大额预付会员制养老机构的商业空间会被进一步压缩，但同时，监管部门也需进一步关注这类企业是否会通过签订双重合同的形式规避管理，比如通过购买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来收取高昂费用。

值得注意的是，李兆鹏和郑志刚都提出，对于“趸交”养老机构服务费的形式，建议不要采取“一刀切”的管理方式。李兆鹏提出，目前，市场上时常会有老年人的家属为了便于及时交费，会提前交纳半年甚至一年的费用，对于这些预存的费用，机构大多会按照银行活期、定期利率给予一定的收益，这与往往号称有高额回报的会员制养老机构不同：对于那些重资产投入的养老机构，提前收取一定周期的费用确实能帮企业缓解资金压力，建议相关部门可以进行分类管理，对于确有实